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4樓  
承辦人：施乃嘉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768  
傳真：(02)22585006  
電子信箱：an4371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健字第10917091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年度高階戒菸衛教人員換證充能課程北區場來函及報名辦法1份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辦理「109年度高階戒菸衛教人員換證充能課程」北區場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109年8月25日台戒衛字第10908250001號函辦理（本局收文日109年9月2日）。
- 二、旨案課程共辦理1場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taotcnsce.org/>，請逕洽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許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966-629965）。

正本：
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(含附件)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 函 已掃描轉線上

機關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-1 號 202 室  
聯絡人：許凱竣 承辦人 電話：0966-629965  
電子信箱：ttcea201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文列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台戒衛字第10908250001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 1：109 年戒菸充能課程報名辦法、附件 2：北區場次課表

主旨：本會承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「108-109 年戒菸衛教人員訓練計畫」，將辦理「109 年度高階戒菸衛教人員換證充能課程」，敬請 貴單位鼓勵所屬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 辦理日期：

北區場次：9/21(一)13：00-17：10 (詳如：附件 2)

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承辦單位：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

協辦單位：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

二、 學員名額：每場約 80 名。

三、 報名費用：本訓練課程全程免費（提供茶點，不支給差旅費）。

四、 報名方式：活動採線上報名，請至社團法人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網站報名(<http://www.taotcnsce.org/>)，課程及報名辦法請見附件 1 說明。

五、 本會主動申請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，申請通過後，將於課後 1 個月內協助上課學員登錄積分，請學員自行至衛生福利部繼續教育護產積分管理資訊系統，查詢積分及下載上課紀錄。

六、 參訓學員須於上課開始前辦理簽到，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簽退。若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，本會恕無法給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、戒菸衛教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及無法申請本次活動之「與會證明」；課程開始後 15 分鐘將不再提供課程簽到，參訓學員需全程參與課程，方可取得換證實體課程積分。

機關收文 109/09/02



1091709157

裝

訂

線

七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，請注意以下事項再進行報名：

- (1) 有呼吸道症狀應盡速就醫在家休養，避免參加集會活動。
- (2) 在 14 天自主管理期間者，請勿參加。
- (3) 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、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者無法參加。
- (4) 參加活動請配合量測體溫、洗手。
- (5) 請於課程期間佩戴口罩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理事長 賴裕和

裝

訂

線

## 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 109 年度『戒菸衛教人員充能課程』報名辦法

一、目的：藉由課程的實施，使戒菸衛教人員可以充實新的戒菸相關知識；在各個主題教學的過程中，學習者可以重新檢視在戒菸衛教領域中常見的瓶頸與迷思，並能於釐清問題後，提供以實證為導向的訊息或技術以指導民眾戒菸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承辦單位：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

協辦單位：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

三、辦理場次：

日期	場次	地點	開始 報名日期	報名截止	公告 錄取名單
9/21(一) 13:00-17:10	北區 場次	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六樓大禮堂 (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0 號)	8 月 31 日 (一) 中午 12:00	9 月 3 日 (四) 中午 11:59	9 月 7 日 (一) 下午 2:00

四、課程內容：

包含「孕產婦戒菸新知分享」、「電子煙」及「換證 Q&A」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- 於 109 年有「戒菸衛教高階訓練合格證書」換證需求之學員優先錄取
- 持有「醫事人員執業執照」者優先錄取
- 持有「戒菸衛教高階訓練合格證書」者優先錄取
- 對菸害防制課程有興趣之戒菸衛教人員

六、報名方式(報名完成不代表錄取)：

步驟一、線上報名：請至「社團法人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」網站/  
(<http://www.taotcnsce.org>)完成報名。

※請注意，報名完成不代表錄取。

報名確認請洽 0966-629965 許凱媛小姐、戴好珊小姐。

步驟二、查詢上課名單：「錄取學員名單」將公告於「社團法人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」網站 <http://www.taotcnsce.org/> (至「最新消息」→『109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充能課程錄取名單』)，請逕自上網查詢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※本次課程由於場地大小限制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，名額有限，因此恕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務必確認錄取名單後與會，造成不便還請見諒。

## 七、錄取名額及備註：

- (1) 原則上錄取 80 名。由於名額有限，本課程以持有「戒菸衛教高階訓練合格證書」者以及 109 年有「戒菸衛教高階訓練合格證書」換證需求之學員優先錄取，造成不便敬請見諒。
- (2)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，請注意以下事項再進行報名：
  - a. 有呼吸道症狀應盡速就醫在家休養，避免參加集會活動。
  - b. 在 14 天自主管理期間者，請勿參加。
  - c. 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、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者無法參加。
  - d. 參加活動請配合量測體溫、洗手。
  - e. 請於課程期間佩戴口罩。

八、費用：免報名費，恕無提供交通費及住宿費，請參訓學員自行安排交通方式及住宿。

## 九、活動須知：

- (一) 本會將主動申請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，申請通過後，於課後一個月內協助上課學員登錄積分，請學員自行至衛生福利部繼續教育護產積分管理系統，查詢積分及下載上課紀錄。
- (二) 全程參與本次課程，並依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，可向本會申請本次活動之「與會證明」。
- (三) 參訓學員須於上課開始前辦理簽到，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簽退，若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，本會恕無法給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護產積分、戒菸衛教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及無法申請本次活動之「與會證明」。
- (四) 課程結束時間為 17:10，請學員自行衡量是否能參與完整課程，恕不接受趕回去值班、趕車等藉口先行離席。(課程未結束前事先離席者一律視為當日未到，無法折抵相關積分)
- (五) 為顧及學員權益，如活動前預知無法參加者，請於上課前一週來電告知，俾利安排學員遞補。
- (六)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撥打 0966-629965 或 E-MAIL 至 [ttcea2012@gmail.com](mailto:ttcea2012@gmail.com)，找許凱媛小姐、戴妤珊小姐詢問。也歡迎加入學會 line 官方帳號 @xeb1689q 詢問課程相關內容。



## 109 年度『戒菸衛教人員充能課程』課程表-台北場

- 辦理單位：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、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
- 時間：109/09/21(一)13：00-17：10
- 地點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六樓大禮堂  
(106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0 號)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及工作人員
13:00-13:25	報到	工作人員
13:25-13:30	致詞	張皓媛 博士
13:30-15:00	女性及孕產婦戒菸新知	張皓媛 博士
15:00-15:20	休息/換證 Q&A	
15:20-16:50	電子煙與孕產期吸菸的危害	吳憲林 醫師
16:50-17:10	簽退	工作人員

- 講師簡介 (依主講順序):  
張皓媛：臺大護理學系 助理教授  
  
吳憲林：臺安醫院胸腔內科 醫師